凫峰镇凫源村溪头组灌溉渠实施方案

一、项目名称

凫源村溪头组灌溉渠

二、资金来源

祁门县港上村小易坑组污水处理终端建设及铺设管网工程、食用菌种殖建设项目收回再安排项目资金

三、资金规模

13万元

四、实施地点

凫源村溪头组

五、建设内容

溪头组1000米灌溉渠(0.3\*0.3m)

1. 实施期限

2025年11月底前

七、绩效目标

产出指标：修建灌溉渠1000米(0.3\*0.3m)

经济效益指标：生产条件改善带动农业亩均产量增加100斤/亩

社会效益指标：新增和改善灌溉面积≥10亩

满意度指标：受益人口满意度≥95%

八、联农带农

通过灌溉渠建设改善农户生产条件，实现增产增收。

九、资产权属以及管护责任

1.资产权属：凫源村

2.管护责任人：凫源村

十、项目业主单位及项目责任人

凫峰镇人民政府，负责人方光顺

十一、监督举报电话

监督举报电话：12317；12345

凫峰镇人民政府监督举报电话：0559-4589058

凫源村委员会监督举报电话：15255999909